

四川省民政干部学校 2023 年度 办学能力提升建设经费使用情况公示

一、项目信息

项目名称：2023 年度办学能力提升建设经费项目

项目主要内容和绩效目标：根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》、国务院《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（国发〔2019〕4 号）、教育部《教育信息化 2.0 行动计划》（教技〔2018〕6 号）、教育部等九部委印发《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（2020—2023 年）》，2023 年需新建校园管理系统 1 套，教学机房 2 间，水控电控系统 2 套，改造校园消防系统，购置储物柜 250 个、课椅 200 套等，进一步提升办学能力，稳定办学规模。经财政投资评审，项目控制经费 721 万元。

项目周期：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

资金额度：721 万元（省本级福彩公益金）

项目负责人：省民政干部学校副校长万凤军

联系方式：028-60612715

项目完成情况：已完成支付 633.32 万元。校园管理系统建设为政府采购项目，因系统运行建设、开发周期较长部分内容在 2024 年继续，故申请了资金结转 84.96 万元，并对绩效目标进行了相应调整。

接受督查情况：办学能力提升建设经费项目实施接受学校内部监督、民政厅监督检查、财政厅绩效监测等，项目实施规范，资料完整齐备，实施效果符合立项初衷。2024 年，民政厅将聘请独立第三方机构对该项目进行审计评价。

二、项目效果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1、新建机房 2 间等。对学校教学楼外墙进行维修改造、贴砖，将图书馆三楼阅览区改建成两间教学机房，新购置了计算机教学软件、教师云终端、管理软件等，满足了学校 3465 名学生计算机课程的基本需要。

2、改造校园消防系统。完成学校火灾自动报警主机、外部报警设备、线路等拆除更换，增强了火灾报警系统、消防电话、消防应急广播、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等运行的稳定性。对涡轮信号阀、蝶阀以及末端试水装置、水灭火控制装置等进行了拆除更换，供水管网能够持续保压，达到应急使用条件。

3、购置储物柜 250 个、课椅 200 套等。四楼教研室以及一二教学楼 80 个教室定制安装遮光窗帘，为学生提供更加舒适的学习环境。新购置 200 套课桌椅和 250 组钢制衣柜，满足了学校学生教学和生活基本配置。

4、监控系统改造升级。对学校一二教学楼及周边监控 189 台摄像机（73 台利旧使用，增加 116 台）新增更换及线路调整，优化了监控系统线路组成，新增摄像机及相关网络储存设备接入监控系统平台进行统一管理，实现平安校园管理。

5、教学楼过道卫生间吊顶安全整改。对学校一二教学楼过道卫生间吊顶进行拆除更换，吊顶面积共 7276.49 平米，其中过道 6256.49 平米，卫生间 1020 平米。解决了吊顶脱落安全问题。

为贯彻落实《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 2022 年公共机构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安排的通知》、《关于推进全省公共机构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》，《绿色生活创建行动总体方案》、《节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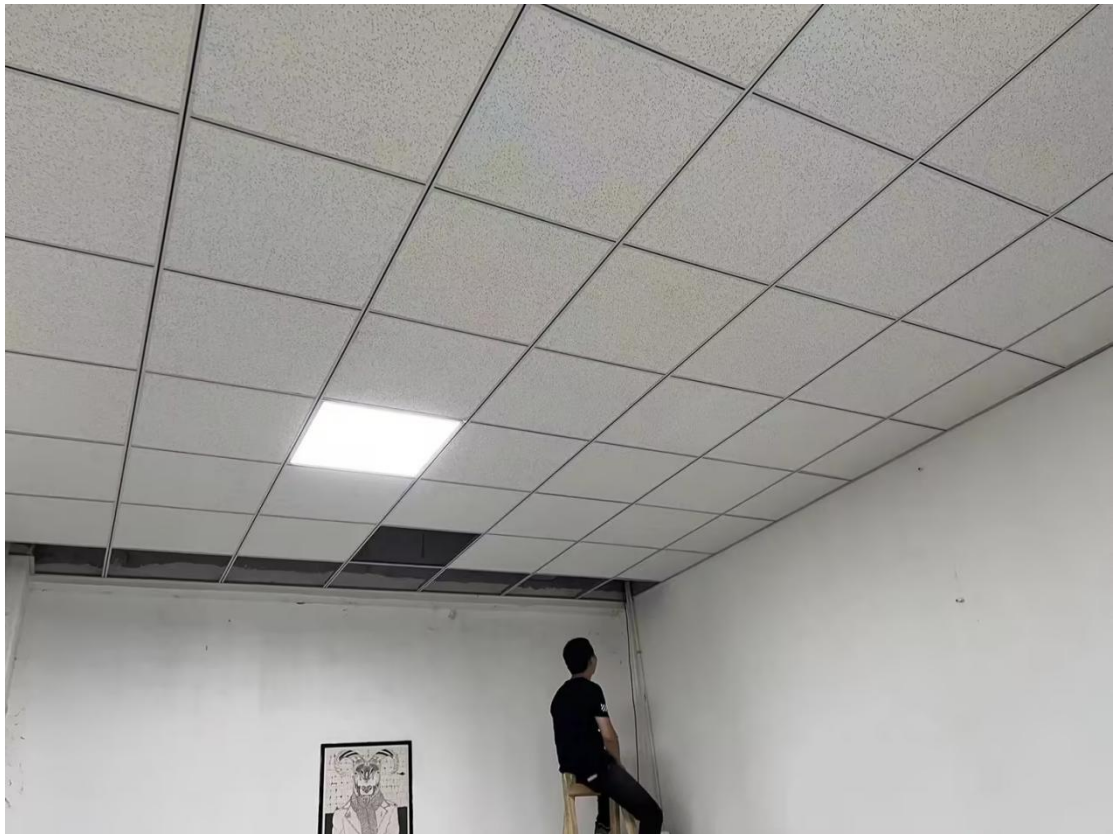
型机关创建行动方案》、《节水行动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学校建成了7KW交流充电桩15套、80KW直流充电桩1套。建成了学生公寓水电控制管理系统2套，成功创建节水型单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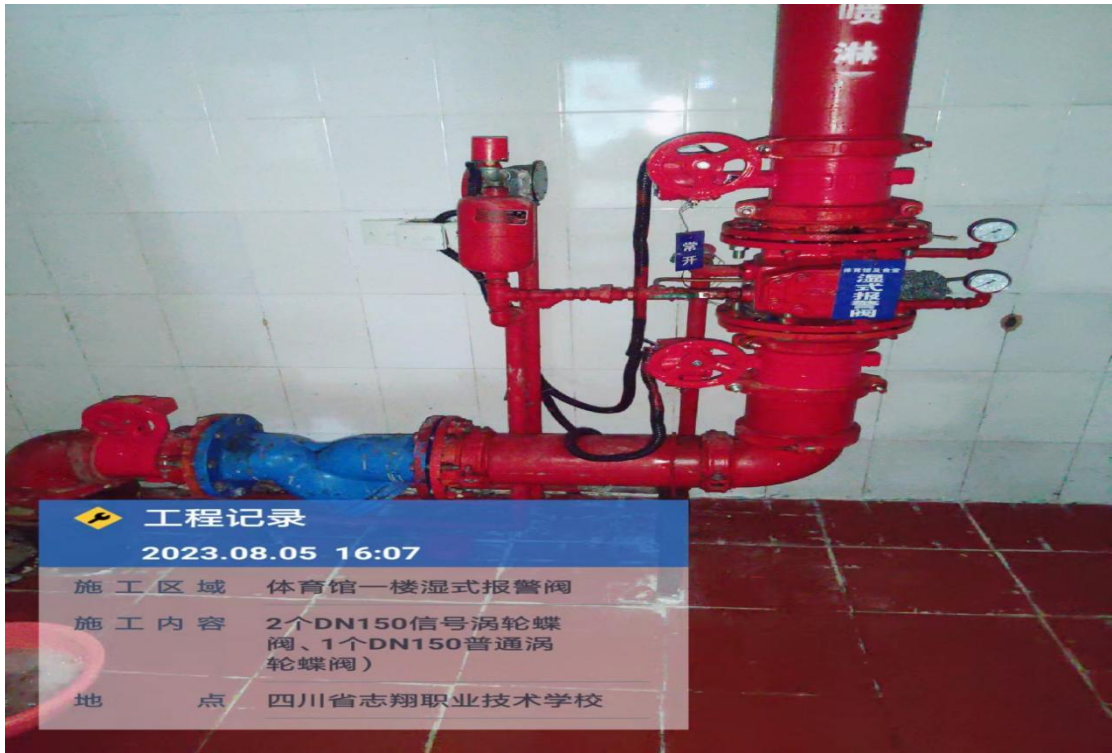
6、校园文化LED大屏采购。为了适应职业教育新形势的发展以及校园文化建设需要，采购了一套LED大屏，增加了校园文化育人途径，提升了环境文化整体氛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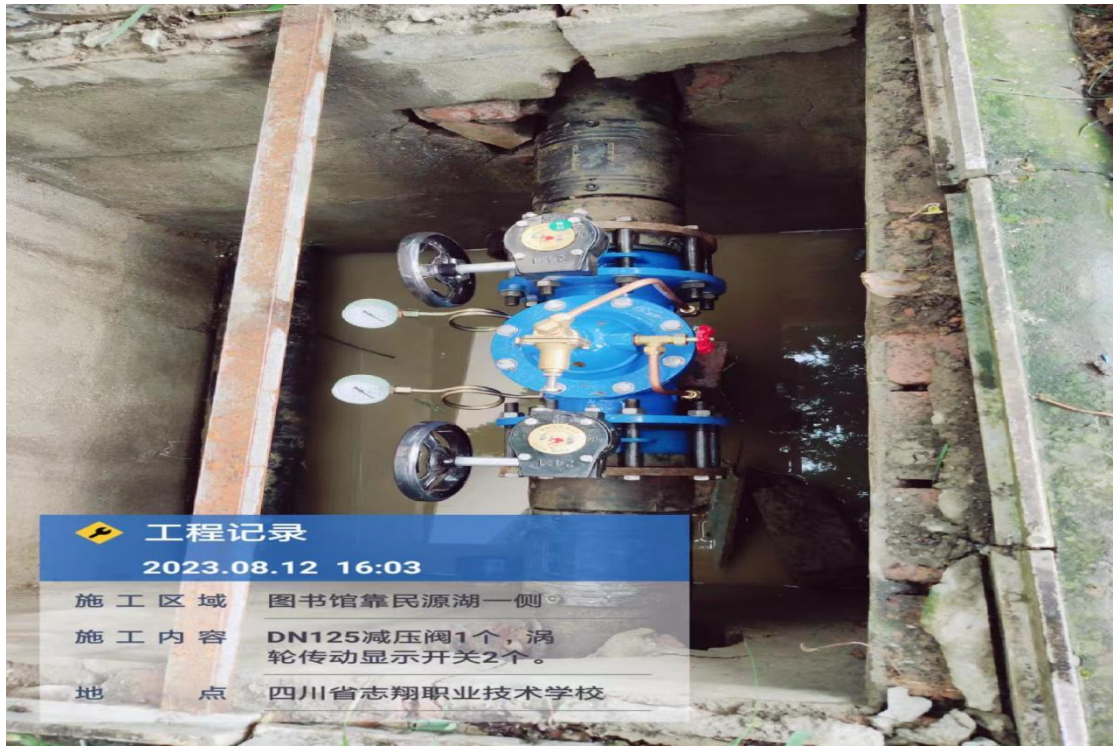
7、建设校园管理系统1套。学校本着从完善智慧服务环境、构建智慧管理决策、强化智慧教学应用和提升师生信息化素养等方面入手，建设了信息化校园管理系统，包含对学校中心机房改造（含机房综合布线、防雷接地、环境、供配电设备、动环系统等）、网络设备改造、数据中心建设、信息安全改造等，实现资源平台和教学平台统一管理 with 共建共享。

项目图片展示









四川省民政厅

四川省民政厅关于 2023 年节水型单位验收情况的批复

四川老年大学、四川省民政干部学校、四川省康复辅具技术服务中心：

根据《四川省水利厅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全省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设的通知》(川水函〔2023〕853 号)“到 2023 年，100%省直机关、市直机关及 60%以上的省直、市(州)直属事业单位建成节水型单位”的相关要求，我厅积极开展节水型单位创建工作，经验收审核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四川老年大学、四川省民政干部学校、四川省康复辅具技术服务中心创建节水型单位。经验收审核及现场查勘，你们 3 家单位的公共机构节水型单位建设得分均 ≥ 90 分，予以验收通过。

二、申报单位应对创建节水型单位所提供资料的客观性、真实性负责。

请根据验收意见和扣分项做好整改完善工作，进一步提升建

设整体效果，保障建设成果持续发挥效益，树立节水型单位标杆。

四川省民政厅
2023 年 10 月 25 日





三、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

《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管理办法》（川财社〔2020〕64号）《四川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川民发〔2021〕102号）《四川省志翔职业技术学校办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川志翔校〔2023〕22号。